
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内容。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一定波动性。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兑付风险

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

三、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的风险

截至202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4.67%，较上年末上升0.59个百分点，波动幅度不大，虽然公司资产负债率仍处于合理水平，但若未来负债率仍持续上升，将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7
四、 资产情况.....	1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9
六、 负债情况.....	1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2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2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3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2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
财务报表.....	2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6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杭州运河	指	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承续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公司债券的专业投资者
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指	本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日	指	中国证券经营机构的正常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运河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Hangzhou Grand Canal Group
外文缩写（如有）	Canal Group
法定代表人	丁永刚
注册资本（万元）	506,000.108
实缴资本（万元）	506,000.108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上城区天城路 85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盛运巷 1 号盛运文创中心 A 座 9-1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03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hzyhw.cn/menhu/index.aspx
电子信箱	chenleqi@hzyhjt.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姚睿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盛运巷 1 号盛运文创中心 A 座 9-14 层
电话	0571-87250893
传真	0571-87250893
电子信箱	chenleqi@hzyhjt.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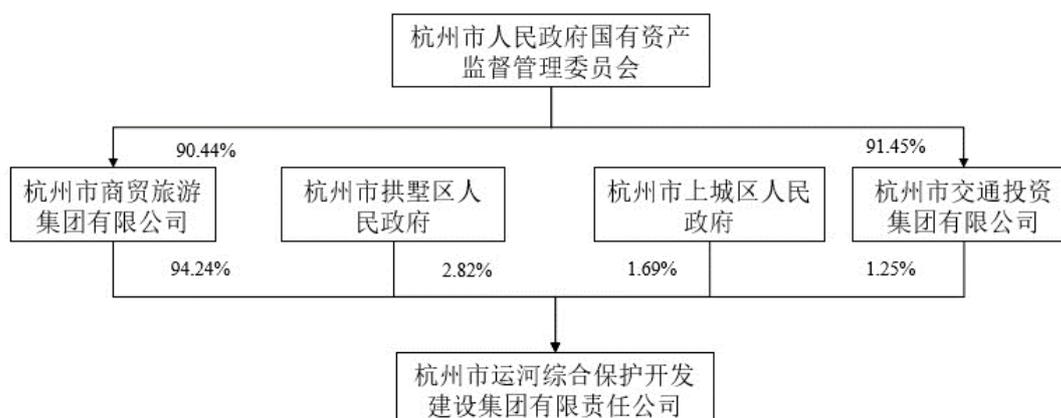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4.24%，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86.38%，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

变更生效时间：2023年2月23日

变更原因：为了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市属国有企业深化改革优化布局的方案》精神，加快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整合重组的通知》（杭国资改[2023]12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将其持有的发行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商旅”）。本次股权划转后，发行人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杭州商旅，实际控制人为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实际控制人名称：杭州市人民政府

变更生效时间：2023年2月23日

变更原因：为了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市属国有企业深化改革优化布局的方案》精神，加快推进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整合重组的通知》（杭国资改[2023]12号），杭州市人民政府将其持有的发行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杭州市商贸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商旅”）。本次股权划转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杭州商旅，实际控制人为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丁永刚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丁永刚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国华、杜梦菲、孟凡华

发行人的监事：孙文英、张雷霆

发行人的总经理：陈国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姚睿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余敏红、王益坚、沈杨根、赵军、姚睿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的国有企业，是经市政府授权唯一从事京杭运河（杭州段）综合保护开发工作的运作主体。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运河沿岸综合保护工程建设和产业培育为主线，通过市场化手段筹措资金，为运河沿岸的开发建设提供支持。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京杭运河（杭州段）综合整治和保护开发战略规划范围内的土地开发、保障房建设、河道综合整治、文化产业运营等。

（1）土地开发业务

土地开发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板块之一，主要由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杭州运河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经营。发行人是经杭州市政府授权唯一从事京杭运河（杭州主城区段

和石祥路北段）综合保护开发工作的运作主体，业务以京杭运河（杭州主城区段和石祥路北端）综合整治和保护开发战略规划范围内土地开发为主，通过路网完善、水体治理、旅游开发、景观绿化等提升地域商业价值，并对纳入拆迁规划的国有存量土地进行拆迁平整。

（2）不动产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不动产销售业务是由发行人子公司杭州运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经营。杭州运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由发行人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具备房地产开发三级资质（证书编号杭房开 187 号），是发行人从事土地开发、基础设施建设、文化产业运营的重要主体。

（3）不动产租赁业务

发行人不动产租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杭州运河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杭州运河集团文化旅游有限公司、杭州运河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发行人拥有的天城国际、运河天地、大兜路历史街区、安置房底商、运河沿岸码头等物业资产，为发行人带来稳定可观的租金收入和现金流入。

（4）酒店经营业务

发行人酒店经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杭州祈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其经营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的杭州运河祈利酒店。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所处行业情况

土地开发整理是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和提升城市综合环境的前提与基础，在推动城市经济增长、促进招商引资、提升市民福利水平和增加政府财政收入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目前，我国土地开发整理行业呈现市场化趋势，作为政府与市场之间必不可少的中间环节，从事土地开发整理的企业的综合实力和经济效益也正在不断提高。随着城市发展要求、技术水平以及人们环保意识的提高，市政建设的内容不断发展，主要表现在配套市政设施的种类不断增多，建设用地的功能不断完善。在土地开发的历史上，曾出现过“三通一平”（通水、通电、通路和土地平整）、“五通一平”（通电、通路、通水、通讯、通排水和土地平整）和“七通一平”（通电、通路、通水、通讯、通排水、热力、燃气和土地平整）的概念，最近甚至出现了“九通一平”的概念。到目前，完备的土地开发整理配套的市政项目主要包括供水、供电、电信、道路、天然气、供热、雨水、污水、中水和有线电视。

与其他行业不同，土地开发行业是一个开放性很低的行业，国家政策对该行业的发展起着主导作用。我国 1999 年 1 月开始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从加强土地管理，保护、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促进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等多个方面详细规定了土地开发中的各项要点。2011 年 1 月，国务院颁布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完善了土地拆迁补偿制度，进一步规范土地开发行业，促进了行业水平的整体提高。近年来，全国多个市县均已建立土地拆迁补偿、一级开发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等相关制度，用以规范地方土地一级开发行为，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满足供应和调控城市各类建设用地的需求。

我国城镇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和城市建设的迅速发展，对土地产生了巨大需求，而紧缺的土地资源也给城市住房供应、基础设施配置等方面带来巨大压力。在这种背景下，“通过工程建设促进土地升值，土地增值收益支持城市工程建设”这一滚动发展的经营理念，有力地促进土地市场繁荣发展，成为经济发展中的一支重要用量。2008 年以前，我国土地市场延续了长时间的增长态势。随着国家在 2008 年初开始对房地产市场进行调控，当年全国土地出让收入出现温和下降。然而，在城镇化高速发展的大背景下，2009 年我国土地市场旋

即出现迅速反弹，并于2010年攀升至高位。2011年虽然增速大幅下降，但仍然处于稳定增长之势，保持了高位运行。2012年国家对于房地产继续原有的调控方向，房地产市场处于向合理方向回归的态势，但土地开发市场整体前景依然向好，宏观政策的调控引导市场向更加协调的方向发展，以适应于城市化进程快速发展的生产力发展要求。在目前的土地开发业务中，各地政府一般都把握“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将收益分配给企业，让企业用于区域内的土地开发及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城投企业的政府背景使其在进行土地开发的同时在资金、资产支持方面得到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甚至可以获得财政贴息对于对外融资的政策支持。

杭州市作为浙江省省会、长江三角洲中心城市之一，区位优势突出，近年来在数字经济引领带动下，综合经济实力稳步增长。为维护区域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近年来杭州市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及土地调控政策，并于2019年首次出台土地双限政策，整体调控基调稳中趋紧。但受益于G20峰会和亚运会，杭州市城市基建进一步完善，叠加2019年以来出台的各类人才政策等，为区域房地产市场带来一定向好预期，商品房销售情况回暖，整体土地市场热度较高。

未来，随着我国城镇化步伐的加快以及杭州市综合经济实力的进一步增强，土地用于城市工程建设的比例也将越来越大，杭州市范围内的土地开发行业仍将处于快速发展期。

（2）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发行人是经杭州市政府授权唯一从事京杭运河（杭州主城区段和石祥路北段）综合保护开发工作的运作主体，始终坚持以运河沿岸综合保护工程建设和产业培育为主线，通过市场化手段筹措资金，为运河沿岸的开发建设提供支持。发行人在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方面独具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①资产雄厚，盈利能力强；②核心区位优势；③政府支持优势；④区域专营优势；⑤良好的区域经济发展环境。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做地管理费	2.40	0.01	99.70	19.50	2.25	0.15	93.17	38.09
租赁业务	2.22	0.74	66.73	18.03	2.05	0.76	62.82	34.67
酒店经营	0.57	0.28	50.99	4.62	0.62	0.27	56.36	10.58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旅游业务	0.67	0.63	4.81	5.41	0.26	0.50	-93.36	4.38
土壤修复	0.35	0.22	38.25	2.84	0.55	0.37	32.98	9.33
物业收入	0.03	0.03	6.05	0.24				
房产销售收入	5.66	4.84	14.54	46.03				
其他经营	0.23	0.11	53.54	1.88	0.03	0.01	69.09	0.50
船舶销售					0.02	0.02	32.40	0.41
其他业务小计	0.18	0.22	-25.09	1.46	0.12	0.09	27.08	2.04
合计	12.30	7.07	42.51	100.00	5.90	2.17	63.25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 做地管理费板块成本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95.24%，收入占比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48.81%，主要系本年集团统一口径，代建成本在管理费用核算所致。

(2) 租赁业务板块收入占比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48.01%，主要系本期新增房产销售收入 5.66 亿所致。

(3) 酒店经营板块收入占比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56.34%，主要系本期新增房产销售收入 5.66 亿所致。

(4) 旅游业务板块收入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 157.61%，毛利率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 105.15%，主要系旅游市场回暖，水上巴士的船票收入大幅上升所致。

(5) 土壤修复板块收入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36.54%，成本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41.53%，收入占比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69.53%，主要系科运公司土壤修复业务量下降所致。

(6) 其他经营板块收入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 678.83%，成本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 1070.77%，收入占比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 273.88%，主要系祈利酒店的停车场收费及外包食堂等收入 0.08 亿所致。

(7) 船舶销售板块收入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100.00%，成本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100.00%，收入占比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100.00%，主要系本年未开展相关业务所致。

(8) 其他业务小计板块收入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 48.68%，本期物业管理相关收入增加；成本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 155.05%，毛利率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为-192.65%，主要系水巴码头靠泊成本上升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保护好、传承好、利用好”大运河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抢抓杭州“亚运会、大都市、现代化”重要历史机遇，以实施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战略为牵引，借助运河区域综合保护开发平台资源与政策支持的优势，以功能性市场空间培育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高质量协同推进功能性区域开发和市场化经营“双轮驱动”，把大运河杭州段打造成中国大运河最美段，力争使其在大运河文化带中的地位达到八达岭在长城中的地位。积极谋求集团的转型发展，将其打造成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国内领先的文旅融合区域开发运营集团，成为国家文化公园规划建设运营的一流领军企业。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土地开发、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是发行人重要业务，该等业务关系到地方政府投融资设计计划和政策。在我国不同的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调整。目前杭州市正处于积极发展阶段，各项开发业务有序开展，但不排除未来在公共配套设施方面的政策出现调整，地方政府政策变化将会给发行人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 业务方面

发行人在业务方面独立于出资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在主管机构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独立、自主经营，具有独立完整业务能力和自主经营能力。

2. 人员方面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在人力资源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制定了完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由出资人任免，不存在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违反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3. 资产方面

发行人为国有独资企业，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产权，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

4. 机构方面

发行人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设立股东会，建立了董事会等组织机构，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重大决策由董事会依法做出。公司董事依法定程序参与公司决策，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

5. 财务方面

发行人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发行人依法对其资产拥有控制支配权。

6. 对于子公司管理方面

发行人对下属子公司在财务、资产、业务和人员方面依照相关制度实施有效的管理。发行人将财务、重大事项、招投标及内审等方面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并制定统一的管理制度。发行人定期取得各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报告，公司各职能部门对控股子公司的相关业务和管理工作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公司通过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内审工作制度等，强化对控股子公司经营过程的监控；通过严格贯彻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招投标制度，公司基本能够实时监控各个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招投标和对外宣传等方面活动。

发行人对于下属子公司在财务、资产、业务和人员方面依照相关制度实施有效的管

理。发行人在《子公司管理办法》中对下属所有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参股企业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购买、使用和转让等进行了规范和管理；明确了下属企业资金归集、统一调配和统一管理的做法。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将下属子公司、参股公司以及同一母公司控制下的其他公司视为关联方。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在定价原则上，明确了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在决策程序及决策机制上，发行人或子公司拟与发行人关联方进行交易的，须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后进行。提交会议决策的关联交易议案应当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定价政策、交易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做出详细说明。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做到：（1）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包括交易标的运营现状、盈利能力、是否存在抵押、冻结等权利瑕疵和诉讼、仲裁等法律纠纷；（2）详细了解交易对方的诚信纪录、资信状况、履约能力等情况，审慎选择交易对手方；（3）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4）公司认为有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5）公司不应对所涉交易标的状况不清、交易价格未确定、交易对方情况不明朗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定；（6）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公司监事至少应每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了解公司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如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提请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0.0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0.0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26.09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5.77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33.81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年第一期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21杭运河债01、21杭运01
3、债券代码	2180509.IB、184176.SH
4、发行日	2021年12月23日
5、起息日	2021年12月27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12月27日
7、到期日	2028年12月27日
8、债券余额	9.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附第3年末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杭运01
3、债券代码	196192.SH
4、发行日	2022年1月12日

5、起息日	2022年1月14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1月14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6192.SH
债券简称	22 杭运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加速清偿急救及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投资者保护机制，发行人制定了交叉保护承诺和加速清偿急救及措施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	2180509.IB、184176.SH
债券简称	21 杭运河债 01、21 杭运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无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曹捷、郭帅帅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96192.SH
债券简称	22 杭运 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魏晓雪、刘赟、姜昊天、罗璿、翟逸轩、林欣然、张硕
联系电话	010-60838934

债券代码	2180509.IB、184176.SH
债券简称	21 杭运河债 01、21 杭运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大厦9层
联系人	张凯博
联系电话	010-65608322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180509.IB、184176.SH
债券简称	21 杭运河债 01、21 杭运 01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96192.SH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4月24日	合同到期	履行了内部审批流程	无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收账款	0.58	0.38	52.02	主要系土壤修复板块应收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6	-100.00	主要系期末无应收票据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63	20.58	-33.76	主要系非合并范围内资金拆借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0.67	0.17	300.49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及预缴税金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2.18	5.97	103.96	主要系本年新增对联营企业投资所致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58	9.83	58.48	主要系无偿划转取得杭州新天地集团有限公司5%的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5.91	9.08	-34.93	主要系路和码头、城东粮库用途改变，固定资产转入开发成本及本年计提折旧所致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7.63	10.93	-30.21	主要系路和码头、城东粮库用途改变，固定资产转入开发成本所致
使用权资产	0.35	0.00	16,696.06	主要系本年外部租赁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1.05	435.80	3.50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0.02	0.02	-	0.03
投资性房地产	3.69	3.69	-	16.45
固定资产	0.19	0.19	-	3.22
无形资产	1.82	1.82	-	25.17
存货	7.93	7.93	-	31.27
合计	13.65	13.65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42.82 亿元和 126.8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1.1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0.00	-	9.60	59.60	46.98%
银行贷款	-	14.54	8.50	44.23	67.27	53.0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64.54	8.50	53.83	126.8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6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0.00 亿元，且共有 9.6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74.39 亿元和 174.8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2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0.00	-	9.60	59.60	34.08%
银行贷款	-	15.74	8.62	90.93	115.29	65.9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65.74	8.62	100.53	174.8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6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0.00 亿元，且共有 9.6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账款	3.10	1.76	76.69	主要系夏衍二期及九堡人才房暂估工程款所致
预收款项	2.56	0.40	540.69	主要系九堡人才房预售所致
合同负债	0.23	0.09	164.66	主要系预收销售款增加所致
应付福利费	0.00	0.00	208.51	主要系预提员工餐费所致
应交税费	0.74	0.53	39.62	主要系尚未缴纳的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中：应交税金	0.73	0.52	39.76	主要系尚未缴纳的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26	4.44	311.3	主要系非合并范围内资金拆入增加所致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长期借款	89.18	72.92	22.30	-
应付债券	39.58	61.08	-35.20	主要系本年债券到期归还所致
租赁负债	0.32	0.00	17,541.87	主要系本年外部租赁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96.63	196.94	-0.16	-
递延收益	0.61	0.28	116.67	主要系本年收到造船补助 3,681.57 万元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62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5.71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5.7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企业债募投项目情况：

“21 杭运河债 01”募集资金 9.60 亿元，其中 7.2 亿元用于城市停车场项目建设，2.4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等。截至目前，部分募投项目尚未完工，项目收益良好。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发行人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备置地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路149-3号5-8楼。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之盖章页）

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53,382,810.97	5,646,445,625.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8,214,410.37	38,292,842.11
应收款项融资	-	5,544,300.00
预付款项	51,260,004.65	62,731,185.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63,363,468.84	2,058,270,102.50
其中：应收利息	394,941.67	35,233,535.3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36,321,854.01	1,997,781,848.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295,487.99	16,803,310.85
流动资产合计	9,829,838,036.83	9,825,869,214.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18,356,551.03	597,359,030.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57,703,702.93	982,873,605.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42,569,456.64	1,992,137,378.83
固定资产	590,756,660.50	907,865,411.61
在建工程	377,030,087.14	398,916,171.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738,984.73	206,828.22
无形资产	723,123,584.07	740,941,191.55
开发支出		
商誉	3,534,373.67	3,534,373.67
长期待摊费用	138,292,577.92	124,026,70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7,456.58	1,220,424.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104,625,816.66	43,579,945,894.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92,009,251.87	49,329,027,013.68
资产总计	61,821,847,288.70	59,154,896,227.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82,985,021.41	975,148,422.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0,130,045.36	175,524,555.23
预收款项	255,940,624.02	39,947,650.30
合同负债	23,280,688.86	8,796,419.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453,443.55	25,667,410.34
应交税费	73,815,124.65	52,867,320.03
其他应付款	1,826,278,815.04	444,011,271.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70,678,508.79	3,064,244,815.80
其他流动负债	4,559,233.84	3,622,684.65
流动负债合计	7,368,121,505.52	4,789,830,549.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917,935,784.38	7,291,709,488.60
应付债券	3,958,049,230.09	6,107,657,396.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758,524.34	180,017.93
长期应付款	19,662,882,748.26	19,693,543,674.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144,588.70	28,220,44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631,770,875.77	33,121,311,024.72
负债合计	39,999,892,381.29	37,911,141,574.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60,001,083.00	5,060,001,0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66,987,094.26	14,394,830,581.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50,000.00	-1,350,000.00
专项储备	330,807.16	196,769.86
盈余公积	433,941,272.46	425,832,173.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1,265,954.04	1,240,074,53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01,176,210.92	21,119,585,141.45
少数股东权益	20,778,696.49	124,169,511.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21,954,907.41	21,243,754,65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821,847,288.70	59,154,896,227.70

公司负责人：丁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兴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2,628,461.98	5,581,075,126.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4,104,142.78	97,679,482.91
其他应收款	2,053,120,900.98	2,241,291,553.82
其中：应收利息	-	17,400,000.00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3,606.58	-
流动资产合计	5,761,387,112.32	7,920,046,163.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15,454,780.33	3,789,955,636.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57,703,702.93	982,873,605.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37,925,426.78	717,283,239.24
固定资产	1,393,041.42	2,284,717.84
在建工程	1,103,108.40	1,103,108.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7,316,176.72
无形资产	4,323,092.64	4,897,263.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553,216,724.50	43,408,666,502.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371,119,877.00	48,914,380,250.21
资产总计	56,132,506,989.32	56,834,426,413.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354,445.00	544,661,338.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6,802,533.17	120,762,422.62
预收款项	1,243,350.91	14,640,078.7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	3,988,890.23
应交税费	28,211,691.94	33,188,607.33
其他应付款	2,821,641,314.29	2,310,461,563.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42,804,994.59	2,583,529,344.8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21,058,329.90	5,611,232,246.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67,816,074.79	5,046,077,963.10
应付债券	3,958,049,230.09	6,107,657,396.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775,758,053.16	19,210,554,591.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01,623,358.04	30,364,289,951.14
负债合计	34,622,681,687.94	35,975,522,197.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60,001,083.00	5,060,001,0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57,255,040.27	14,387,424,942.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3,941,272.46	425,832,173.71

未分配利润	1,058,627,905.65	985,646,01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509,825,301.38	20,858,904,216.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132,506,989.32	56,834,426,413.89

公司负责人：丁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兴光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1,229,858,264.27	590,394,115.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4,865,755.86	575,083,993.81
其中：营业成本	707,016,069.77	216,941,374.06
利息支出	398,033,562.93	408,620,487.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323,784.15	30,195,552.88
销售费用	74,473,002.86	61,421,540.76
管理费用	183,287,458.87	196,863,189.84
研发费用	2,552,740.79	3,914,384.05
财务费用	76,212,699.42	65,747,952.22
其中：利息费用	398,033,562.93	408,620,487.56
利息收入	322,563,871.95	345,025,885.86
加：其他收益	15,624,302.30	18,419,911.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12,871.15	67,008,583.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38,520.14	5,915,988.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526,125.62	1,796,461.82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06,958.65	18,371.95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61,470,855.29	102,553,450.12
加: 营业外收入	3,870,139.57	1,413,292.89
减: 营业外支出	3,247,304.85	1,784,919.8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093,690.01	102,181,823.16
减: 所得税费用	43,424,256.72	36,431,315.3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669,433.29	65,750,507.8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300,519.33	72,000,120.86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9,368,913.96	-6,249,613.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669,433.29	64,440,144.8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300,519.33	70,689,757.9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68,913.96	-6,249,613.0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丁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兴光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0,763,732.00	265,674,647.72
减：营业成本	77,245,064.31	80,032,608.94
税金及附加	5,334,939.18	8,305,495.4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408,073.93	55,577,697.7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8,735,511.31	30,313,882.7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1,222.53	249,642.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2,187,657.41	1,167,585.32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642.59	148,366.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7,430.13	207,843.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4,765.82	5,056.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981,044.08	93,075,090.44
加：营业外收入	69.21	-
减：营业外支出	950,045.80	98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031,067.49	92,095,090.44
减：所得税费用	24,940,079.98	23,015,828.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90,987.51	69,079,262.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90,987.51	69,079,262.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090,987.51	69,079,262.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丁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兴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9,983,001.09	636,657,727.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8,742.94	29,584,997.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8,390,682.99	2,237,457,68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8,802,427.02	2,903,700,404.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0,685,192.29	591,469,491.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908,123.00	207,376,65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671,690.58	121,618,56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69,360.67	368,010,38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3,734,366.54	1,288,475,09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5,068,060.48	1,615,225,309.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404,852.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14,851.22	37,286.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4,656,901.46	1,151,161,944.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5,546,904.95	859,772,12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9,818,657.63	2,060,376,211.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1,828,022.29	4,229,862,734.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626,670.51	1,6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59,653,178.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0,412,140.00	1,137,06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1,866,832.80	7,026,580,913.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2,048,175.17	-4,966,204,701.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06,886,890.66	6,721,508,944.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4,197,114,000.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6,886,890.66	11,168,622,94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59,607,953.26	7,829,372,51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7,969,612.76	856,121,456.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0,165.39	4,787,089.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3,017,731.41	8,690,281,05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30,840.75	2,478,341,885.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889,044.56	-872,637,506.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4,129,467.32	6,516,766,97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1,018,511.88	5,644,129,467.32

公司负责人：丁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兴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985,155.97	238,357,540.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637,819.77	2,200,348,95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5,622,975.74	2,438,706,49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361,959.55	86,660,324.3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94,859.13	34,222,26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792,542.58	38,154,539.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24,206.42	1,252,350,39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073,567.68	1,411,387,52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549,408.06	1,027,318,972.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692,7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30,942.54	16,607.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323,642.54	16,607.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6,163,332.83	3,803,954,807.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90,110,733.5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6,163,332.83	4,894,065,54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9,839,690.29	-4,894,048,93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33,220,000.00	8,795,314,000.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3,220,000.00	9,045,314,000.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34,421,906.69	5,313,409,961.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5,002,616.99	704,360,404.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630,94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9,424,523.68	6,026,401,30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6,204,523.68	3,018,912,690.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8,494,805.91	-847,817,269.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8,858,968.80	6,426,676,23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0,364,162.89	5,578,858,968.80

公司负责人：丁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睿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兴光

